

共創高峰獎學金計劃

一、目的

學校為鼓勵中五及中六級同學自發組織學習小組，培養學生互相切磋砥礪的學術風氣，以爭取在中學文憑試中奪取優良成績，故此於本學年（2016/17）設置兩項獎學金。

獎學金旨在鼓勵同學透過小組形式溫習，令成績得以進步，希望同學踴躍參加，令學業表現有所進步。

二、計劃內容

(1) 中五

中五級同學自行組織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通識科的學習小組，每組人數為3至4人，組員不一定來自同一班同學。按每組學員的校內成績作比較，成績優異或進步幅度最大的小組，組員將獲推薦，每科學習小組共可獲得 HK\$10,000 獎學金，全級共有四組學生能獲獎。

學科	報名及監察	頒發準則 (1)	頒發準則 (2)
中文、英文、 數學及通識	相關科目的科任教師	負責監察的教師觀察該小組成員是否積極地互相切磋	所有組員在該學科的級名次有明顯進步，或能夠維持在全級首二十名之內

(2) 中六

學習小組的組成方式與中五級相同，而在中學文憑試中，組員平均得分最高的兩組將獲推薦。

學科	報名及監察	頒發準則 (1)	頒發準則 (2)
不分科	任何小組成員的班主任	與中五級相同	所有組員在中學文憑試取得的成績，符合大學收生的要求 (3322)，而最佳五科成績為二十分或以上

(3) 參加小組規限

同學可以參加一個或多個學習小組，而中五級同學在同一學科只可參加一個學習小組，但各組不能有兩個相同成員。

(4) 獎項

中五級每科設一個獎項，每科學習小組可獲得 HK\$10,000 獎學金，全級最多四組獲獎，合共 HK\$40,000；中六級設兩個獎項，每個學習小組可獲得 HK\$15,000 獎學金。

(5) 頒獎時間

在 2017/18 年度，於校友會獎學金頒獎禮中，頒獎給學生。

(6) 計劃的延續和擴展

待計劃實施並確認成效顯著後，任教選修科的教師可向校友會申請其他學科的獎學金。

三、申請方法

同學在十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一）或以前呈交申請書，內容如下：

- (1) 中五級同學——小組成員名字、申請學科及學習計劃；
- (2) 中六級同學——小組成員名字、申述小組學習計劃及對是次獎學金的看法。

教師收到學生的申請書後，須將副本交獎學金委員會存案及核對成員名單，以確保每組沒有兩個相同的成員。

四、審批工作

校友會將設立獎學金委員會，成員包括校友會及學校代表，負責審批事宜，委員會擁有批核獎學金的最終決定權。

五、宣傳

校友於九月三十日（星期五）的早會向全校同學宣傳上述安排，並簡介「共創高峰獎學金」計劃及申請事宜。

六、獲獎者分享

獲獎者須按學校要求，及與獎學金委員會溝通，來年在早會中分享心得。